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21—037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股票代码：601916）股票457,816,874股，持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股票代码：600000）股票8,796,788股，公司拟将上述股票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一、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概述

公司现持有浙商银行股票457,816,874股，占其总股本的2.15%；浦发银行股票8,796,788股，占其总股本的0.03%，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公司作为长期持有上述股票的股东，所获权益仅限于派发现金分红，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后，公司可通过参与证券出借交易盘活所持有的股份。

本次通过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公司作为证券出借人，以一

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出借所持有的部分股票，证金公司到期向本公司归还所借股份及其相应权益补偿并支付费用。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参与证券出借交易，具体交易期限、出借费率以及出借数量将以实际交易情况为准。

二、股份出借的风险分析

转融通证券出借并非减持，不存在股份处置的问题。证金公司是证券出借的对手方，其股东为国内各大交易所和中登公司，具有较强的信誉等级，但仍存在一定的出借违约风险。

鉴于违约风险，证金公司对转融通的交易盯市、风险控制和权益补偿有明确的规定。同时设置了逾期支付违约金、出借人追偿以及违约人保证金处分、暂停转融通业务等处罚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出借违约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1、盘活存量股份

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进一步有效盘活公司所持有的存量股份。实现了资产在较为安全保障下的增值，在不损失原有投资收益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出借股份既有权益的影响

股票出借期间，证金公司将不提供相应部分股票投票权的补偿。其他权益影响如下：

（1）现金红利或利息



根据出借股票应得的红利资金，证金公司在权益补偿日补偿；

(2) 送股或转增股份

根据出借股票应得的股份数量，证金公司在权益补偿日补偿；

(3) 发行人无偿派发权证

根据出借股票应得的股份数量，证金公司以现金方式于权益补偿日补偿。

(4) 配股

根据出借股票应得的股份数量，证金公司以现金方式于权益补偿日补偿。现金补偿金额小于或者等于零时，不予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补偿金额=(权益登记日收盘价-除权参考价)×出借股票数量；

(5) 发行原股东有优先认购权的增发新股、可转换债券等

根据出借股票应得的股份数量，证金公司以现金方式于权益补偿日补偿。现金补偿金额小于或者等于零时，不予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补偿金额=(优先认购证券上市首日成交均价-发行认购价格)×可优先认购证券数量。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证券出借人以目前公司所持有的浙商银行、浦发银行股票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能够盘活所持有的存量股票资产，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交易对手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市场信誉，业务风险较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五、后续安排

在董事会审批同意后，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